第一章

在黑暗中探索的“贫困农家子”

孙中山在中华民族历史上有极重要的地位，是中华民国的设计者和缔造者。他为了推翻封建帝制，创建与捍卫共和民国奋斗了一生。是一位为改变中国衰败落后的命运，实施改制变革，推动历史前进的伟大人物。并且，他在世界上也享有巨大的声誉，是受人景仰的具有崇高威望的世界性的伟大政治家。

一、苦难的童年

距今 137 年前，即公元 1866 年 11 月 12 日晨 4 时(清同治五年农历丙寅十月初六寅时)，在我国广东省香山县永宁乡大宇都(今中山市翠亨镇翠亨村)，孙中山这位历史巨人诞生了。

孙中山，谱名(即上族谱的名)德明，乳名帝象，读书时取名文 初字日新，后改逸仙 为进行秘密的革命活动，曾用过陈载之、杜嘉诺等 10 多个化名。1897 年，他流亡日本时，一位掩护他的日本友人在旅馆登记簿上为他写了“中山樵”的化名，意为‘中国的山樵’。‘中山’既是日本人的姓，也是‘中山樵”的省略，这一名字便成为以后人们对他的通称。我国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在辛亥革命后，惯称孙中山。日本多称孙文，欧美各国则称孙逸仙。他在公文、函电和书写条幅等时,多自署孙文。



孙中山的故乡广东省中山市翠亨镇翠亨村全景

他的家乡——香山县位于富庶的珠江三角洲南部，物产丰富,交通便利,南达香港、澳门,北通广州,有着独特和优越的地理位置。翠亨村在县城之东南，距县治石歧 29 公里,离澳门 37 公里。它濒临浩瀚的珠江口,群山环抱,村前小溪潺潺流过,树木苍翠,景色秀丽然地多砂碛,土质硗劣,耕作落后,粮食产量甚低,当时全村的居民约六七十户,是一个贫穷落后的小山村。

孙中山自述:"文之先人躬耕数代。"他的祖父孙敬贤,起

初薄有田产，后来家道中落，成为一个无土地的佃农。他的父亲孙达成(1813—1888)为了生活,在 16 岁时就被迫离乡背井,到澳门当鞋匠,32 岁才回乡结婚安家；后来主要依靠佃耕 6 亩多田地，并兼作村中更夫，以维持家计。他的母亲杨氏，是一位温柔善良而又非常勤劳俭朴的农村妇女，不仅料理家务，还参加辅助性农业劳动。孙中山幼年时，家境非常穷困.全家(祖母、父、母、兄、姐)6口人住在村边一间简陋的泥砖屋(屋长约 2 丈 6 尺,宽约 1丈 2 尺) 里。到孙中山 3 岁那年,15 岁的哥哥孙眉(字德彰),就到邻村一程姓地主家里当长工；后来由于受不了东家的欺压， 17 岁时又远渡重洋，跑到遥远的檀香山 (当时华侨对位于太平洋中部的夏威夷群岛的泛称) 另谋生计。开始在一家菜园里当工人，不久转到一个农牧场做雇工。后来开垦荒地，经营畜牧业，在 19 世纪 70年代后逐渐发展成为一个华侨资本家。

孙中山是在农村中成长起的革命家。当他降生在人间的时候.他的家庭和社会生活并没有对他呈现瑰丽的色彩。他的童年是在闭塞的家乡度过的,是在贫穷、落后和苦难、黑暗的社会环境中度过的。

由于“生而为贫困之农家子”,孙中山如同在半封建半殖民地中国的农村中许多贫苦人家的孩子一样，自幼就参加了多种农业劳动。1872 年,他刚刚 6 岁,便经常跟随大他 3 岁的姐姐孙妙茜上山砍柴、下地割草和四处拾取猪粪，以及去村外塘边捞塘飘(猪饲料)。年纪稍大一些,便下田插秧、除草、排水、打禾，每年有好几个月都要替人牵牛到山埔放牧，以抵偿租牛耕地的工价；有时还去邻村跟着外祖父杨胜辉驾

船出海捞蚝。

孙中山全家的人，尽管男女老幼齐出动，想方设法劳动谋生，还是缺衣少吃，日子过得十分艰难，常把番薯当做主粮，勉强果腹。孙中山幼年的时候，很少穿鞋子，没有米饭吃。因为在村边的那间破烂小屋中实在容纳不下逐渐长大的孩子们，他有一段时间，晚上只好借宿邻居杨成发的家中。生活的艰辛在童稚的心灵上留下了深刻的印痕，他后来曾不止一次地坦率对人讲 他是苦力的儿子,他自己也是苦力,是和穷人一起长大的。如此艰苦的生活环境，使孙中山的童年充满了辛劳和苦难，没有欢乐和幸福。但是，生活的困苦并没有压倒这个聪颖活泼的孩子,他时而沉浸于游水、捉鱼、踢毽子等玩耍之中，时而也跑到附近武馆看三合会员们练武，或伙同小朋友在山野间模拟太平军与清军打仗的游戏。

苦涩的童年境遇，应该说，主要是给了孙中山以深刻的影响。正是由于‘ 生于畎亩 ,早知稼穑之艰难 ’①,他对地主的贪婪残暴和农民的痛苦有切身的体验，从而一方面磨炼了他吃苦耐劳的意志,初步养成了勤劳俭朴、勇敢刚强等美德 另一方面则对受苦的农民大众抱有真挚的同情态度，并朦胧地觉察出社会的不公平，在幼小的心田里常常溅起不满现实的浪花。尽管这朴素的觉悟还不免带有几分孩子的天真，但这却是后来革命思想在他身上扎根的土壤；对孙中山以后走 上革命的道路，有着十分重要的关系。孙中山后来多次和宋庆龄谈起，从那时他就想到 “ 中国农民的生活不该长此这样困

①《孙中山全集》第一卷，第 25 页。

苦下去。中国的儿童应该有鞋穿，有米饭吃。’①

也正是童年时代的辛酸经历，使孙中山从对农民的恳切同情出发，特别关切农民大众的生活.很早已有改变农民困苦生活状况的崇高意愿。努力谋求改善农民的生活状况和重视振兴农业问题，就成为他毕生奋斗的目标。

孙中山从小参加谋求生存的各种农业劳动，山上山下跑,风里雨里闯,性格坚强,身体结实,好打抱不平,扶弱抑强。而且勇敢、机灵，在翠亨村的孩子们中间有很高的威信。

在孙中山孩提时代，有关这方面的富有趣味的轶事颇多,仅择其要者略述一二。

孙中山的家邻近有一间豆腐店,店主叫亚秀,人称‘豆腐秀”。他夫妻两口子忠厚老实,待人和气。可他的两个 10 岁多点的儿子却十分顽劣，经常共同欺负村里的小孩子，还暗地里不时地用弹叉装小石弹射击孙中山。孙中山被弹射了，就忍着疼痛追赶他们。但狡黠的哥弟俩早已哈哈大笑着逃之夭夭,气得孙中山直跺脚。

有一次，孙中山又遭弹射。他忍无可忍，拾起一块石头就朝前追赶,一直追到豆腐店里,狠狠地将石头砸过去,刚好砸在正在煮豆浆的大铁锅上。“咚’的一声,锅砸坏了,滚烫的豆浆流了一地。亚秀全家大惊失色，手足无措。亚秀见到孙中山屹然站着，怒目直瞪他的两个孩子，才明白过来。后来,亚秀赶到孙中山家里论理,要求赔偿,父母严加责问,孙中山说明原委，据理力争。是非终于明白，亚秀深知自己的

① 《宋庆龄选集》上卷,第 45---46 页。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孩子顽皮，理屈词穷而去，回到家里把孩子狠狠地训斥了一顿。此后，亚秀的两个儿子再也不敢欺负村里的孩子了。

由于孙中山赋性耿介如石，像石头一样打不烂、掷不碎，又加上发生石头砸铁锅一事，所以村里孩子们给幼年的孙中山取了个绰号“石头仔”。

有一天清晨，11岁的孙中山挎着篮子，去给距翠亨村十多里地的“三乡”一家亲戚送东西。当他沿着小路走到一个一面临海三面环山的偏僻山坳里，突然遇到一个又高又瘦的陌生人。那人见孙中山独自一个人在赶路，就堆着笑脸问：“细佬，细佬，你这么早到哪里去呀？”孙中山说了自己要到“三乡”的亲戚家去，那人马上接着说他也要去“三乡”，正好同路。走没多远，那人便假意要帮孙中山拎篮子：“你力气小。我来帮你拎一会。”孙中山警惕地拒绝说：“不，不。我自己拿，我拿得动。我6岁就上山砍柴，现在能挑七八十斤呢。”

孙中山边走边想起妈妈曾说过，这一带地方地势险恶，僻静人稀，常有人贩子出没，又见那人行动鬼祟可疑，心中顿时就警觉起来。当走近一个叫“河头浦”的村口时，他灵机一动，对那人说道：“阿叔，我要送一些东西给这里的亲戚，你能在这里等我一会吗？我一会儿就来。”没等那人答话，孙中山便急步朝村里走去。走了老远，还回头大声叫道：“阿叔，我马上就来，你等着我！”那人忙答应说：“我等着你，你要快点啊！”

不一会儿，孙中山领来几个人从村里走出来，大家一起拦住了那个可疑的人。盘问的结果，那人果真是个专门拐骗

小孩、贩卖人口的歹徒。村里人齐声称赞年幼的孙中山胆大心细,机智勇敢,遇事很有主意。

二“洪秀全第二”

孙中山出生的那年，距第一次鸦片战争已有二十余载，是英法联军攻入北京后六年，太平天国天京（南京）陷落后两年。

这时的中国，由于外国资本主义的入侵，促使中国社会发生了巨大变化，正加速着由封建社会变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过程。腐朽透顶的清政府在 1840 年 6 月～1842 年 6 月,和 1856 年 10 月～1860 年 10 月两次鸦片战争中，先后惨遭失败并屈辱投降，使中国在政治上丧失了独立地位，领土的完整遭到破坏，司法、海关等各种主权受到侵犯；另一方面在经济上也开始丧失了独立性，逐渐沦为国际资本的附庸，诸如丝、茶等商品经济的发展为外国侵略者所控制，走上依赖外国资本的道路，被逐步地拖进了半殖民地的深渊，神州大地陷入了凄风苦雨的年代。

不过，在此同时，虽生活在水深火热中但富有革命传统的中国人民，也开始了反对外国侵略势力及其走狗——中国封建势力的不屈不挠的斗争。

1851 年爆发的洪秀全领导的太平天国农民起义，虽在国内封建统治阶级和外国侵略者的联合进攻下最终失败，但它所播下的革命火种是无法完全扑灭的，各地人民起义武装仍在坚持着艰苦的斗争。

孙中山的家乡，位于广东的珠江三角洲。这里是中国近

代革命的摇篮，有着极光荣的革命传统。 1840 年爱国军民抗击英国侵略的战争，就是从这里开始的。伟大的太平天国革命运动的领导人，也是在这里形成了他们的革命思想。在鸦片战争中，具有爱国思想的钦差大臣林则徐曾亲率上兵驻扎香山县城；壮烈牺牲的水师提督关天培在香山辖属的磨刀洋面迎击过英国海军。香山县的人民群众也武装起来，多次打击过入侵的英国侵略军，名震中外的广州北郊三元里抗英反侵略斗争，显示了中国人民不甘屈服于外国统治的坚强意志。香山县的水勇（水兵）在广州白鹅潭抗英的水上作战中，表现了英勇的革命气概。 1851 年太平天国的革命狂飙，在这里有过十分热烈的反响，不少人前仆后继地参加了战斗。例如，1854 年广东天地会首领陈开等在南海县佛上镇起义，响应太平天国革命，率领起义军围攻广州城达半年之久，连克附近几个县城。同年，以卢灵飞、黄福等为首的香山县群众，也曾组织红巾军，积极投入太平天国的革命洪流，给予清朝统治者以沉重的打击。 1864 年，香山县又发生了袁亚兴等领导的武装反清暴动。在这个地区，流传着很多关于人民英勇反抗外国侵略、反抗清朝统治的革命故事。因此，孙中山后来曾一再赞扬故乡‘人民进取性之坚强’和‘爱国心之勇猛”。

正是这样的历史背景和社会环境，对孙中山以后的成长道路有着很大的影响。同时，也给处在这样历史背景下的孙中山的幼年带来极大的苦难。

孙中山因为家境贫困交不起学费，到 1876 年他 10 岁的时候，才正式进翠亨村的私塾读书。

村塾以祖庙的名义开办，设于翠亨村冯氏宗祠，所习功课除了练习写字,有《三字经》、《千字文》、《幼学故事琼林》、《古文评注》,以及四书五经选读等。在村塾里,没有星期天，也没有寒暑假，只在农历新年、端午和中秋节前后，才给学生放几天假。孩子们每天从早到晚，就是机械地背诵书本。塾师教课时从不解说书中的意义，惟一要求就是要学生一字不漏地死读硬记。

孙中山爱动脑筋，又很聪明,记性也好,读了几遍就能琅琅上口，背诵无误。他热衷于学习，为了节省灯油常在月光下阅读。但慢慢地对不求甚解一味背诵儒家经籍的传统封建教学方法，引起了怀疑和不满。他曾要求塾师讲解“大学之道,在明明德”的涵义,并对塾师提出质疑说“老师,我天天读书，不知书中讲些什么道理，这有什么用呢？”塾师不仅不给他满意的回答，并且气得拿起戒尺严加训斥说：“呀！自古以来就是这样教法的，看谁胆大竟敢违背先贤的教诲！”但是，孙中山始终不服气，他在要求讲解课文遭塾师拒绝后暗自想：“就是这个经书里面一定也有道理的。我总有一天要寻求出来。”

许多年以后，孙中山还对同学谈起当时所以敢于提问的想法，他说：“学问学问，想学就要问；学而不问，怎么能懂呢！”

孙中山在幼年的启蒙时期，所显露出来的坚强性格和敢于发表己见去追求真知的精神，是难能可贵的。这对他后来出洋留学时努力探求新知，并在一生中都重视读书是一种直接的推动。

在翠亨村，有一位曾经跟随天王洪秀全打过清军的太平军老战上，名叫冯爽观。他早晚在孙中山住屋门前的大榕树下乘凉，常常对孩子们讲述太平天国反清的革命故事。当他绘声绘色地讲到金田起义、定都南京、打破江南江北清军大营和逼得曾国藩要投水自杀时，孩子们个个眉飞色舞。在这些孩子中,孙中山听得最认真、最动情。他对洪、杨等农民起义的革命故事，发生了极大兴趣，深深地感到它比村塾里那死板的书本子有趣得多，所以久听不倦，每每听得出神。太平天国革命者的英雄形象和清朝统治者的狰狞面目，在他幼小的心灵里留下深刻印象，激起了阵阵波澜。

孙中山十分敬慕洪秀全。在眉宇间充满了对这位农民起义领袖的崇仰,有一次在听讲中禁不住脱口而出说:"洪秀全灭了清朝就好咯！"冯爽观特别喜欢敏捷聪慧的孙中山,他曾高兴地摸着孙中山的小脑袋说："你真是'洪秀全第二'啊！"从此,孙中山在儿童嬉戏中也以此自居,常常思考着消除天下的不平事。后来，他在香港学医时，还常常谈起洪秀全,称他是反清第一英雄,对太平天国没有成功深表惋惜,暗中下定决心要学习洪秀全,并常以'洪秀全第二'自命。

革命思想的种子，从此便在孙中山的心田里深深埋下了。

然而，促使孙中山开始认识到封建制度的没落和腐朽的，还是他当时隐隐地觉察到中国社会所存在的一些不合理的地方。

孙中山看到香山县差役到翠亨村来，不是催粮，就是逼税；要么就是蛮不讲理地抓人、派差。人民交纳的钱粮和税

捐，年年增多，而清朝统治者不但不替老百姓办一件好事，还只顾贪赃纳贿、欺压人民。村里一家杨姓三兄弟，颇有资财，他的屋后有一座满是花草树木的园子，村中的孩子们常常流连忘返在那里嬉戏耍闹。有一天，清朝官兵到翠亨村办案时，乘机诬陷善良，用莫须有的罪名把三兄弟抓进衙门的牢房里，洗劫了他们的财物，还霸占了他们的房舍，并对他们分别判处死刑和无期徒刑。孙中山看到这些胡作非为的事情，非常气愤地对父亲说：“这些官兵多像强盗一般，假使他们人少，我就上前跟他们拼，看他们能奈我何！我们一定要报复！”有一天，他勇敢地闯进被虎狼官兵看管的三兄弟的花园，质问一个头上戴着红缨圆顶帽、身佩腰刀的官吏说：“你们为什么把他们兄弟捉去？为什么把他们杀的杀关的关？”那个家伙气得拔出雪亮的佩刀要刺孙中山，他机智地跑掉了。

从这件事中，孙中山意识到清朝官兵的残暴蛮横，和杀人劫财的强盗没有什么不同。

又一天，翠亨村中一家归国侨商的财物被海盗们凶狂地抢劫去了，孙中山十分憎恨邪恶的海盗，同情侨商的遭遇。他暗想：为什么这个华侨冒了生命的危险挣到的诚实的金钱，在中国遭到抢劫竟没有人管呢？从此之后，孙中山对官府的不满情绪就潜滋暗长起来了。

在中国封建社会中，妇女必须缠足，这是一种相沿千百年的残害妇女身心的传统陋俗。女孩子一到六七岁就要缠脚，社会上几乎所有的妇女照例都裹着小脚。孙中山的母亲两只脚缠得又瘦又小，行动很是不便。后来他的姐姐因家里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穷要帮着干家务和农活，直到 15 岁才开始缠足。这时脚已长大，硬要缠小，更加痛苦。孙中山见姐姐因缠足痛苦地呻吟流泪，心中十分不忍，就一再向母亲央求说："姐姐的脚好好的，为什么要用布把它包扎起来呢？你看姐姐痛得这么厉害，不扎不可以吗？"他母亲却无可奈何地回答说："唉！孩子，你姐姐不缠足，是没有人家要的。"孙中山争辩说："山里的那些客家人妇女，不也是不缠足的吗？"他对这种折磨人的传统习俗，怎么也想不通，愤愤地说："把姐姐的两脚毁伤，实在是毫无理由的。"

随着年龄和知识的增长，孙中山目睹自己身旁发生和耳闻的黑暗事实和不良现象越来越多。当他渐渐懂事后，对周围的封建陋习日益不满和反感，十分厌恶赌博、蓄奴等事。这个喜欢思索的少年不但敢于反对家庭中的愚昧落后现象，并且开始抗议村里的蓄奴现象，向这一封建制度提出了挑战。

翠亨村里有三家富户，家里都有奴婢。那些女孩子被卖给东家后，哭哭啼啼地告别自己的亲生父母，受尽了鞭笞辱骂的苦楚，吃的是残汤剩饭，穿的是破衣烂袄，过着非人的悲惨生活。孙中山对于这种买卖、虐待奴婢的现象，表示了极大的不平和愤慨。他认为任何人都不应该有奴役别人的权力，用一种难以容忍的激愤声音对村中父老说："这种蓄奴制度是违背常理的，是不人道的！"

对于旧中国农村的悲惨生活和贪官污吏欺压人民的种种黑暗现象，以及不合理的封建传统习俗，少年的孙中山不但有亲身的感受，而且开始产生了怀疑及憎恨，表示了自己

的愤慨和抗议。

生活中那么多极端不合理、不公平的黑暗事情，深深地触动着少年时代的孙中山。为什么是这样呢？他的心弦上，悬着一个又一个问号。孙中山开始严肃地思索着应该怎么办才好的问题。一个大胆的念头，突然出现在他的脑海里。

从孙中山不能容忍社会上一切不合理、不公平事情的存在，到产生出怀疑和憎恨并开始进行抗争的这一过程，说明他的少年时代已显露出非凡的胆识和意志。

三、在黑暗中探索

当孙中山逐渐成长的时候，中国社会中原先自然经济占统治地位的封建经济结构日益分解，商品经济有了较快发展，中国资本主义近代工业已开始出现。随着中国民族资本的形成和发展，中国民族资产阶级开始作为一个独立的政治力量，登上历史舞台。新的阶级、人物和思想已逐渐引人注目。

孙中山的家乡所处的广东珠江三角洲地区，在 19 世纪 70 年代以后，已勃然兴起一批以机器缫丝业为主体的民族资本主义企业，同时华侨资产阶级也在各侨居地逐渐形成。翠亨村虽然是一个贫穷落后的村落，但它东与香港隔海相望，南与澳门紧相毗邻，距村不远又有外国轮船经常停泊的金星港,这就大大有别于内地村庄,而能够较早、较多地接触到新事物、新思想。孙中山幼年时不断听到一些海外发生的新奇事情，还听到已经在檀香山垦殖致富的哥哥孙眉对海外生活绘声绘色的种种描述，譬如海外的风土人情、社会习俗

和檀香山的土地肥沃、食物丰富、果园和葡萄园众多,太平洋群岛都是‘草经冬而不枯,花非春而亦放”,以及那里地广人稀,开垦致富容易等等,引起了他的热烈向往,遂萌‘出洋之志”,一心想去看看那个未曾见识过的广阔世界。他希望能够找到自己所期望的美境,不再憋闷在翠亨村这个落后、黑暗的狭小天地之中。

但是,孙中山的父亲却认为自己的两个弟弟死在海外,连尸体都找不到,举家感到悲痛,现在有一个儿子出外冒险已经够了,不愿心爱的小儿子再去冒海上的风涛之险,所以拒绝了孙中山的要求。此后,孙中山一直闷闷不乐,憧憬着外部的世界,连续多次向父亲提出去檀香山的要求。不久,他的母亲准备去檀香山探望发了财的儿子,孙中山就乘机提出要与母亲同行,以广见闻。在他一再恳求下,终于获得父亲的同意,达到了梦寐以求的出洋愿望。

1879年6月的一天,13岁的孙中山,穿着中国农村的土布服装,拖着长辫子,随同母亲去澳门,然后登上一艘二千吨级的英国轮船‘格兰诺曲’号,远离家乡,向波涛汹涌的太平洋驶去,开往檀香山。

第一次离开农村走向世界,孙中山感到无比欢欣和激动。他伫立船头,展现在面前的是浩瀚万里、一望无际的太平洋和轮船劈波斩浪向前飞驶的壮观景象。孙中山怀着强烈的求知欲,好奇地观察着一切,什么蒸汽机、锅炉和巨大坚实的金属大梁等等,使这个从小生活在贫穷山村里的少年惊叹不已。一切都是那样奇异新鲜,这个陌生又崭新的世界有那么多好的东西。

多年以后，美国友人林百克（P·Linebarger）曾问过孙中山："上了船，你感触最深的是什么？"

孙中山回答说感触很多，特别重视的是船上的铁梁："这么重的一个梁，要多少人才可以把它装配好。忽地想到那已发明这个大铁梁的天才，又发明了应用它一个机械的用法外国人所做的东西，我们中国人不能做，吾立刻觉得中国总有不好的地方了。"

确实，当时还只能建造木船的中国，与建造远洋轮船的外国相比，实在是大大的落后了少年孙中山却能从中发现问题，思索着探求究竟的道理，志向是不凡的。

孙中山的这一次长达20多个昼夜的远航，使他大开眼界，成为他早年生活经历中的一个重要转折点，也是他一生中第一个重大转折。他后来在给英国著名汉学家翟理斯（H. A. Giles）的信中，追述当时自己的感受说："始见轮舟之奇，沧海之阔，自是有慕西学之心，穷天地之想。"①

经过20多天的航程，"格兰诺曲"号的前方出现了一片陆地，已经望得见教堂的尖顶和高大的树木。当轮船靠近码头后，孙中山怀着异常欢快的心情，立即踏上了万顷碧波环抱的檀香山的土地。

檀香山，即夏威夷群岛，位于北太平洋之中，介于亚洲和美洲之间它由20多个岛屿所组成，气候温和，风景秀丽，盛产糖、米和水果等。那时它虽是一个君主制国家，但资本主义正在这里发展，并且随着欧风美雨的影响，已兴办了资产

① 佚名编：《总理遗墨》影印本，第3页。

阶级学校孙中山到达后，起初被安排在茂宜岛茄荷蕾(Kahului)埠孙眉开设的商店里当店员。除照料店务外，他勤奋地学习中国式的商业会计，又进盘罗河学校补习算术等科，很快就学会了记账和珠算。由于顾客多是当地居民，说的是方言"楷奈楷"语，孙中山也很注意学习当地语言，不多久便学会了日常生活用语，能应付自如孙眉很快发现自己的弟弟很聪明，对这里的事物饶有兴趣，有强烈的求知欲和很好的领悟能力，又肯刻苦学习，就改变了要孙中山学经商的最初打算，在同年的 9 月中旬送他进学校读书。从此开始，他系统地接受资本主义教育，所学的主要是西方的文化知识。

孙中山进入的是火奴鲁鲁（Honolulu，位于柯湖岛"Oahuls—land"上，是当时夏威夷这个君主制国家的首都，华侨又称作檀香山正埠）英基督教监理会所办的意奥兰尼学校（男子初中）。这所学校只收夏威夷人子弟和混血种的夏威夷青年，后来才兼收东亚人，中国学生极少。孙中山入学时，只有钟工宇、唐雄和李弼 3 名中国学生，以后又陆续增加了 6 名。这是一所英国色彩十分浓厚的学校，教科书全是英文，讲授英国历史，算术是以英镑、先令、便士计算，教材的内容，包括西方社会政治学说和自然科学的基础知识，以及英语、圣经等科目。教师讲课都用英语，孙中山刚入学时一点也听不懂，简直像个哑巴，教师只得用手势向他表达意思。最初一段时间，孙中山觉得十分为难，但他并不气馁，而是怀着强烈的求知欲，刻苦、顽强地攻读。他很注意掌握正确的学习方法，没有去死记硬背。他花了 10 天功夫，仔细观察

英、汉两种语言在发音和构词方面的差异，发现学习英语的关键，在于掌握它的发音规律和构词方法。由于方法得当，他成绩提高得很快，不长时间便在读和写方面都取得了惊人的成绩，较熟练地掌握了英语。英语是国际性语言，孙中山能通过勤奋逐步掌握了这种语言工具，使他后来在全世界从事革命活动，博览外国图书馆的各类书籍以及同各国的朝野人士打交道，都从中获益匪浅。

他在校珍惜时间，勤奋学习，除了完成学校布置的课业外，还利用课余时间补习中文，浏览中外群书。对于有关美国独立战争的书籍，以及华盛顿、林肯等资产阶级革命家的传记，他特别感兴趣，希望从中能找到他一直追求的真理。他对欧美民族、民主革命领袖们推崇敬仰，并产生了以为师法的念头。孙中山少年时代的一些知识积累，为他以后的政治思想、哲学思想奠定了初步基础。

1882年7月，孙中山完成了在意奥兰尼学校的学习。在盛大的毕业典礼上，他得到了学校的嘉奖。这个3年前连A、B、C都不懂的中国农村孩子，今天却在全校数百名英、美籍和本地土著学生中成绩出众，成了名列全年级英语文法考试得第二名的优秀学生，夏威夷国王架刺鸡向他亲颁奖品。这事，孙眉以及当地华侨们皆引以为骄傲，并在华侨社会中传为美谈。

孙中山从意奥兰尼学校毕业后，曾有一段时间在孙眉经营的商店里协理店务。同年秋，他考入当地的一所高级中学——奥阿厚书院(Oahu College)继续求学。该校是檀香山的最高学府，由当地的美国基督教公理会于1841年创办，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